

偉大的事就是愛（十二）：婚姻的聖召

「建立基督徒家庭的聖召是美好的，這成聖的召喚不是次等的，而是優等的。」

幾乎一個世紀以前，當聖施禮華第一次談起婚姻的聖召時，他把這兩個概念連結在一起，即使不會令人發笑，也會使人感到不安；就像在談論一隻沒有翅膀的鳥或者一個方形的輪子。「因為我說你有『結婚的聖召』，你覺得好笑嗎？那麼，你正是有這個聖召。¹ 在那個時代的心態中，甚至在現世，「有聖召」意味著放棄正常的生活，以便能夠服事天主和教會。對大多數人來說，正常的是指有家庭、孩子、房子、工作、購物、帳單、洗衣機、冰箱裡的剩菜……。

這個清單，就像生活本身一樣多變和無法預測，不僅符合「方形輪」的婚姻，而且找到了最佳的表達方式。「婚姻是天主真正的召喚」² 的觀點直接源於這樣的信念：天主祝福正常的家庭生活，並想「居住」在那裡。「但是你居於聖所，作以色列的榮耀！」（詠 22：4）耶穌在十字架上默禱的聖詠。天主，這位神聖的天主，想要居住在最正常的家庭生活的中間。通過在家庭生活裡表達的情感，生命被召喚，去讚美祂：成為一個「天堂」，儘管我們此世這個暫時、俗世的生活有種種不可避免的缺陷。

祝你旅途愉快

那個年輕人聽到「婚姻的聖召」這句話時，笑了起來，但他也開始思考。有人給了他一些具體的建議：「把自己託付給聖辣法耳天使，就像他引領多俾亞般，讓他保守你的純潔直到旅途的盡頭。」³

聖施禮華在這裡提到《聖經》中唯一有關這位總領天使的故事，他對這位天使有著特殊的感情；所以他很早就把他對年輕人的使徒工作委託給了聖辣法耳。⁴「多俾亞傳很迷人，」他曾經說過。⁵ 雖然整本書是個旅程的敘述，但讓我們深入到兩個家庭的生活，並見證了第三個家庭的誕生。即使旅程本身也有一種「家」的氛圍，幾世紀以來，藝術家們一直注意到一個小細節。這本書是聖經中我們唯一能看到一隻狗的故事，牠全程陪伴著多俾亞和聖辣法耳。（參多 6：1；11：4）

當多俾亞要離開的時候，他的父親祝福他說：「願天上的天主使你們一路平安，願他的天使與你們同行，救助你們！」（多 5：16）聖施禮華在祝福那些要踏上旅途的人時，釋義了這句話：「願上主使你一路平安，願祂的天使與你同行。」⁶ 真正的旅程，最有決定性的一個，是生命的道路，當丈夫和妻子在婚姻中互相奉獻自己給對方，回應天主的夢想，於是回到世界的起源。⁷ 因此，是多麼重要去幫助年輕人發現，並在多年的旅程後重新發現，「建立基督徒家庭的聖召是美好的，」⁸ 這成聖的召喚不是

次等的，而是優等的。

當生命真正開始

一個人的聖召始於一個簡單的發現，並會帶來許多後果：我們堅信生活的意義和真理並不在於為自己、為自己的利益而活，而在於為他人而活。我們發現自己在生活中得到如此多的愛，我們也被召喚去做同樣的事：給予愛。只有這樣，才能真正找到自己。給予愛，不僅是在我們空閒的時候，讓我們的良心平靜下來，而是讓愛成為我們生活的核心目標，成為我們所有在意之事的重心。

在他和撒辣結婚之前和之後，多俾亞得到了一些關於這方面的勸言，訴諸他內在最高的事物。他的父親托比特送他去旅行，為他們未來的錢財著想，(參多 4：2) 首先想把他一生中最珍惜最重要的遺產傳給兒子，「孩子！我若死了，你要好好安葬我；要孝敬你母親，在她一生的日子裡，不可離開她；要履行她喜歡的事，在一切事上不可使她傷心。……永遠要記得上主我們的天主，孩子！要遵守誡命，戒絕一切淫行……。對一切窮人不要轉面不顧，這樣天主也總不會轉面不顧你。若你多有，就該多施捨；若你少有，也不要怕少施捨……。你該時時讚美上主天主，求他使你的道路正直，使你的前途與計劃順遂。」(多 4：3-19)。最近結婚的多俾亞，過了幾周以後，想要回去父母家的旅程，他的婆婆厄得納，做了一個離別的要求：「親愛的孩子和兄弟！願上主護送你們回去！巴不得我生時，能看見你和我女兒撒辣的子女，好使我在上主面前得到慰藉。我把我的女兒託付給你，你一生不要使她難受。」(多 10：13)

天主呼召丈夫和妻子互相保護，互相關心，為彼此傾注他們的生命：從這產生他們個人成就的秘密—從此絕不再僅僅以自我成就為成就。生命最深刻的意義是給予生命。這就是我們在耶穌的生命中所看見的：「我來，卻是為叫他們獲得生命，且獲得更豐富的生命。」(若 10：10)。聖若瑟和聖母就是這樣生活的，他們懷著世上最謙卑、最溫柔、最細膩的、可見的愛，彼此關愛，尤其是關愛那道成肉身的生命。天主也希望祂的門徒這樣生活，無論我們在哪裡，都會散發出祂的喜樂、祂對生命的渴望。這是我們基督徒使命的核心意義。

「因缺乏愛情和微笑，已經把我們的城市變成了沙漠。那麼多的娛樂，那麼多浪費時間、製造歡笑的東西，但是缺少愛情。家庭的微笑可以克服我們城市的沙漠化。這是親情的勝利。任何經濟和政治工程都無法替代家庭的這種貢獻。巴貝耳工程建造的是毫無生氣的摩天大樓。相反的，天主的神使荒野變為田園。」(參依 32：15)⁹

「生命最深刻的意義是給予生命。」即使在青少年時期，也能有此發現，但有時只有到達晚年才會發現，標誌著他從童年到人成熟的真正道路。我們可以說，只有到那

時，人才真正開始成為一個人：只有到那時，生活才真正開始。因為「擁有偉大的夢想是生命的標誌；愛—就是生活的意義。愛到能夠為被愛的人奉獻自己的程度；能夠忘記自己，就是做自己；能夠為某事而死，這就是活著。一個光想自己的人甚麼也不是，是空的；只有一個能忘記自己、能付出自己、能愛的人；一句話，才是活著的。」¹⁰

「是」的範圍

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可以看出婚姻的聖召與「平常所謂的愛，似乎是指饜足私我的衝動，或指滿足個人嗜好的自私欲望。」¹¹ 相距多麼遙遠。當然，只有當我們能夠把自己交付給別人時，我們的人格才能真正得以發展。婚姻生活也是許多滿足和快樂的泉源；但無人不知，它也帶來問題、要求和欺騙。然而，想要從這張不是很有吸引力的愛情之臉上逃脫是多麼容易啊！

在這裡，我們可以連想到一些如何精心策劃的婚禮慶祝活動，不惜一切代價，要配得上家庭的社會地位，盡其可能的確保是場難忘的經歷。但隨後而來的，是日常生活的現實，經年累月美夢的幻滅，當面對家庭生活的不完美：問題開始出現、一方更清楚的看到配偶的缺陷、要向對方傾訴內心的感受或真心的傾聽都變得很困難。然後，你就會開始忽視婚姻是項「來自天主的真正召喚」的這一個事實，這召喚要求身為父親、母親、丈夫、妻子……的配偶真正地奉獻自己。一個天主想要它即使在困難重重中也希望能得到幸福的家庭，最終卻偏離了正道，將彼此的相處僅僅滿足於「將就的容忍」，這確實是不幸的。

一男一女結婚的那天，當他們被問及他們是否相愛時，他們回答「是」。但真正的答案，只有用自己的生命才能回答：以他們一起在「永遠」的慢火中熬煉出來的「是」。「一個人總是用一生的功夫去回答一些最重要的問題。一個人回答什麼、用什麼字眼並不重要。最後，答案來自人一生的行為。你是誰？你到底想要什麼？答案只能從人的一生中找到。」¹² 而這一生的「是」，每天，一次又一次地成為現實，變得越來越深刻，越來越真實。婚姻生活開始時，那種不可避免的天真標誌，現在變成了一種充滿光明的天真，沒有任何玩世不恭的態度：成為一種「是的，親愛的」，現在知道了，但仍愛著。

如果愛是真實的，那麼這個「是的」的巨大深度，是無法撤銷的，也是教會為何堅持她關於保留訂婚時間的必要，和對生命開放的教導的原因。儘管這立場招致不開明和苛刻的指責，但她耐心地堅持，因為她知道天主在召喚她捍衛人性愛情的真理，尤其是在她的「所屬之地」¹³。這樣做，教會並非在捍衛一個抽象的真理，好像一個出自手冊的規則。相反的，她是在保護特定生活的真相，家庭的真相；她是保護人類關係免於罹患致命的疾病：毒液以微妙的方式慢慢侵入，起初流露着浪漫和凱旋的姿態，

也許只有在多年之後，真面目才突然揭露開來：讓配偶墮入他或她陷阱裡的自私自利。

確實，生活，在一個人身上有一種耀眼的寬宏大量和快樂，當他決定：「我要享受身體所能給予我的一切，並與任何想加入我的人分享。」這種對待生活的態度，我們可以從《創世紀》的第一章中得到清晰的呼應：青春是如此美味的水果……，為什麼不充分地品嚐它呢？為什麼天主要剝奪我的甜蜜呢？（參創 3：2、6）今天尋求過基督徒生活的年輕人也感到同樣的吸引力，但他們看到的只是一種幻覺，他們想更深入地把握真理。透過他們的努力保持他們愛的純潔，或者萬一他們失去，他們會力爭的純真，他們準備去愛，而不是「佔有」另一個人、不是「消費」他們。無論如何，他們問自己：我該和誰分享內心感受到的對生活的渴望？我們是想真心相愛，還是只對彼此有慾望？他們知道，不僅要付出自己的身體，也將付出自己的心、自己整個人、自己的自由。他們知道，所有這一切都只適合一個「永遠是的」回答；他們知道，自己和每個人都值得一個「無條件的是」。如果缺少這個決定，他們就還沒有準備好送出這份禮物，也不會有人接受它；這份禮物會讓他們內心感到空洞，儘管他們可能因隨著時間的流逝才發現這一點。

同樣的「邏輯」也存在於那些獨身的聖召中，以及那些想要用自己的身體去愛天主的人，因為他們日復一日地把身體交付於天主。是的，婚姻和獨身相互啟發，彼此需要，因為它們都表達出無償的、只有在天主的光照下才能理解的感激，從天主放在我們內的自我形象，讓我們視自己為禮物，我們也視他人為禮物，我們猛然意識到自己受召是去給予生命：父母、子女、孫子女……每一個人。

當耶穌啟示愛的深層含義時，祂的門徒感到困惑，以至於祂不得不對他們說：「這話不是人人所能領悟的，只有那些得了恩賜的人，纔能領悟。」（瑪 19：11）那些想要過基督徒生活的年輕人和父母們，雖然有時會遇到別人對他們的不理解，但應該意識到，其實有許多人在內心深處敬佩他們，儘管有時他們無法表達出理由。他們羨慕他們，因為他們以真誠的愛，清楚地表達了天主之愛的喜悅和自由，表達了每個人內心深處的渴望，「無可言喻的歎息。」（羅 8：26）

一顆不想受苦的心

辣法耳這個名字的意思是「天主治癒」。意思是天主看顧和照顧每一個人。總領天使介入托彼特、亞納、多俾亞和撒辣的生活中，是個可見的表達的現實，但常常被我們所忽略：天主對家庭的保護，祂對家庭成功和幸福的重視。（參多 12：11-15）天主想要親近我們，然而我們有時拒絕讓祂親近自己，因為我們真的不想。在浪子遠走他鄉的故事中，（路 15：13）我們不僅看到特殊的人物，也看到整個社會和文化：一個遠離天主的世界，因此成為一個充滿敵意、許多家庭受苦受難、有時甚至遭遇滅頂的地

方。儘管如此，就像寓言中的父親一樣，天主從不厭倦的等待，總是設法出現在這些有時很悲慘的現實中，尋找每一個人，即使有很多的傷口需要治癒。

多俾亞傳也告訴我們，天主對家庭的親近和關心，並不意味著我們可以免除所有的困難，無論是內在的還是外在的。例如，托彼特是一個義人，甚至是英雄，但天主卻允許他瞎了眼（參多 2：10）。結果，他的妻子不得不為家庭另找收入，有一天，在她的工資之外，她得到了一隻小山羊。托彼特可能因為失明而心情不好，認為妻子偷了小山羊，無意中引起了家庭的騷動。這是托彼特親自告訴我們的。「但我不相信她的話，我叫她把牠還給原主。我為她臉紅了。她回答我說：『你的施捨在那裡？你的善行在那裡？看，人都知道你得到了什麼報應！』」（多 2：14）。面對這嚴厲的回應，托彼特充滿了悲傷，開始哭泣和祈禱，求天主帶他去祂那。（參多 3：1-6）

儘管如此，托彼特仍然竭盡所能讓妻子開心，儘管他並不常成功。例如，多俾亞已經幸福地結了婚，拿到他父親要他收回的錢。可是他的母親亞納打開始就反對多俾亞出外，一直擔心最壞的情況會發生：「我的孩子已死了，已不在人間了！……兒啊！可苦了我！你是我眼中的光，我竟把你放走了！」托彼特也是憂心忡忡，但試圖安慰她：「住聲，不要憂慮！他必定平安。」亞納答說：「給我住嘴！別騙我啦！我的孩子已經死了！」但是，一個母親的心總是反覆無常，她繼續暗暗地盼望兒子回來：「她每天出去向她兒子去的路上四處觀望，也不吃飯，太陽落了，她才回家；終夜飲泣痛哭，不能入睡。不停地哀悼她的兒子多俾亞。」（多 10：1-7）

我們眼見多少世紀以來，家庭所面臨的日常挑戰並沒有太大的變化，叫人感動。「如果認為愛情與喜樂面臨危機時，便是到了壽終正寢的關頭，那就是對婚姻與人的愛情，缺乏正確認識。¹⁴ 最初墮入愛河的經驗，為夢想成立家庭，提供了所需要的力量，卻往往掩飾了另一個人的缺陷。可是，在同一屋簷下生活沒有幾個星期，就足以讓你意識到，沒有人在婚禮那天是完美的，因此，婚姻生活需要結為夫妻的雙方不斷修改調整道路，像個一起工作的小團隊一樣。只要丈夫和妻子每天繼續給對方一個新的機會，他們的心會每天成熟得更美麗，儘管他們的一些限度仍然存在，甚至早已定型。

有首老歌：「一顆不願受苦的心，終其一生都在沒有愛中度過。」¹⁵ C.S. Lewis 曾這樣寫道：「只要去愛就會變得脆弱。愛任何東西，你肯定會有揪心之痛，甚至破碎。如果你想確保它完好無損，你必須不能把你的心交給任何人，即使是給寵物。用愛好和小奢侈品把它仔細包起來；避免任何的糾葛；把它安全的鎖在你自私的棺木裡。」¹⁶ 當然，新婚夫婦不會遇到類似多俾亞和撒辣一樣的危險，他們倆因由一個邪靈的惡意，必須在新婚之夜面對死亡的危險。（參多 6：14-15；7：11）然而，自私這個魔鬼—致命的敵人—不斷的威脅著所有的家庭，誘惑著人們把「因自私心過份誇大的小磨擦，」¹⁷「放大成為一座大山。」

因此，丈夫與妻子之間，話一定要說清楚是多麼重要，即使這涉及到困難的話題，而不是在高牆後面一點一滴地鞏固自己：他們需要一次又一次地重新開始，讓感覺成為可能的愛情。聖施禮華說：「夫妻之間，要完全避免分歧爭論，是不可能的。偶爾有點小小的爭論，也不失為愛情存在的證明。」¹⁸ 水需要自由流動，否則就會被藻類覆蓋，而停滯。因此，「父母應當花時間同孩子們相聚相處，同孩子們談心。孩子是頭等大事，比事業、比工作、比休息都重要得多。同孩子談話時，要用心傾聽，要集中注意力，以求瞭解他們的心聲。要承認這個事實：有時孩子的倔強反抗，並不是完全沒有道理的；有時甚至很有道理。」¹⁹

最重要的是，丈夫和妻子需要與天主交談，請求祂賜給他們祂的光明：「你的言語是我步履前的靈燈，是我路途上的光明。」（詠 119：105）。雖然《多俾亞傳》中從未提及多俾亞和撒辣之間的爭議，但我們很容易想像這些在托彼特和亞納之間所發生的分歧，就跟所有家庭一樣。但我們也可以想像他們的婚姻透過與天主親密的結合而更加穩固，直到生命的盡頭：「我們祖宗的天主，你是應受讚美的！」多俾亞在新婚之夜的祈求，「求你憐憫我和她，賜我們白頭偕老！」（8：5、7）

* * * * *

具有「家庭的教宗」²⁰ 之譽的聖若望保祿二世曾將雅歌中的夫妻之愛比作多俾亞和撒辣之間的愛情。「在雅歌中，夫妻們用熱烈的語言向彼此宣稱他們之間的愛情。在多俾亞傳中，新婚夫婦請求天主讓他們能夠對愛做出回應。」²¹ 將這兩樁對婚姻愛情的描述結合在一起，他想提出一個問題：在這兩樁描述中，哪一種更好地反映了婚姻。答案很簡單：兩者都是。當兩顆心找到彼此的那一天，他們的聖召呈現出

清新而年輕的面貌，就如同雅歌中的夫妻一樣。但在他們的一生中，每當他們倆再度迎接對愛作出回應的召喚時，這張臉就會恢復青春。然後，是的，這份愛情強如死亡。」²²

Carlos Ayxela

¹ 聖施禮華《道路》27

² 聖施禮華《基督剛經過》30。參第 22-30 條，包括在「婚姻：基督徒的聖召」講道中

³ 《道路》27。亦參 360。

⁴ 聖施禮華，參 *Apuntes intimos*, no. 1697 (10 October 1932), in *Andres Vázquez de Prada, The Founder of Opus Dei*, Vol. 1, Scepter Publishers, Princeton, 2001, p.392.

⁵ 聖施禮華，默想筆記，1947 年 10 月 12 日，《他在途中跟我們講話時》第 31 頁

⁶ 參同上，「這是我選擇祝福旅程的禱詞，添加一句對聖母祈求：Beata Maria intercedente, bene ambules: et Dominus sit in itinere tuo, et Angelus eius comitetur tecum（通過聖母的代禱，願你旅途愉

快，願上主使你一路平安，願他的天使與你同行。）

⁷ 聖若望保祿二世稱婚姻為「原始聖事」（參一般接見，1982年10月20日和1984年5月23日）

⁸ 范康仁《牧函》2017年2月14日，25

⁹ 教宗方濟各，一般接見，2015年9月2日

¹⁰ Joan Maragall, “Elogio del vivir” in *Vida escrita*, Madrid, Aguilar, 1959, p. 105

¹¹ 聖施禮華《基督剛經過》42

¹² Sandor Marai, *El último encuentro*, Salamandra, Barcelona, 2007, p. 107

¹³ 范康仁《牧函》2017年6月4日

¹⁴ 《基督剛經過》24

¹⁵ 一首流行歌曲 *A los arboles altos*，聖施禮華暗喻《道路》145

¹⁶ C.S. Lewis《四種愛》第六章

¹⁷ 《基督剛經過》23

¹⁸ 同上，26

¹⁹ 同上，27

²⁰ 教宗方濟各，封聖講道，2014年4月27日

²¹ 聖若望保祿二世，一般接見，1984年6月27日

²² 參同上，和雅歌8：6